

# 拓元售票身心障礙優惠票訂購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p>■身心障礙證明持有人資料：皆為必填。請務必開啟簡訊接收功能，以利接收訂單成立之簡訊通知。</p>			
姓名		手機號碼	
電子郵件			
<p>■節目資訊：請勾選欲購票場次，一張訂購單，限購買單一場次，填寫多個場次者，視同無效訂單，恕不受理。</p>			
節目名稱	李宗盛 2020《有歌之年》演唱會 - 高雄站		
演出時間／場地	<input type="checkbox"/> 2020/01/18 (六) 18:30 高雄巨蛋		
<p>■票種票價：</p>			
<p>※為提供予現場座位安排，請依實際狀況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輪椅 / <input type="checkbox"/> 無使用輪椅</p>			
購買	票種	票價	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優惠票	1400 元	限身心障礙證明持有本人，一證一張。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陪同票	1400 元	一證一張，不可單獨選購。
<p>■身心障礙證明影本黏貼處：請提供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本，未提供者，視同無效訂單，恕不受理。</p>			
<p>正面影本</p> <p>證明之有效期限，需大於演出時間，才可訂購</p> <p>入場時將查核此證明之身份</p> <p>(證件影本資料僅拓元核對使用，不作為其他商業使用)</p>		<p>反面影本</p> <p>證明之有效期限，需大於演出時間，才可訂購</p> <p>入場時將查核此證明之身份</p> <p>(證件影本資料僅拓元核對使用，不作為其他商業使用)</p>	

訂購相關說明請見第 2 頁，請務必詳讀並簽名，未簽名者，視同無效訂單，恕不受理。  
 本人同意上列提供資料予拓元售票系統本節目購票資格使用且已確認並同意遵守訂購說明中所列之規定：\_\_\_\_\_ (簽名)

## 訂購說明：

1. 依照中華民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規定，符合各直轄市、縣（市）政府核發之身心障礙證明者，且證件之有效期限於演出當日仍屬有效者，方可購買本節目之身心障礙優惠票（陪同票）。
2. 身心障礙優惠席，限身心障礙證明持有人憑證購買及使用，入場時，將加強查核身分及證件之有效期限，一經發現資格不符，主辦單位有權拒絕入場，並拒絕任何退換票要求。輪椅席區，限乘坐輪椅者憑證購買及使用。新版證明需於「必要陪同者優惠措施」有相關註記者，才可購買陪同席票券。
3. 身心障礙優惠票僅接受傳真訂購，每一張身心障礙證明，單場限購買身心障礙優惠票 1 張與陪同票 1 張。身心障礙席以場方規定區域與座位配位銷售，無法指定區域座位，數量有限，售完為止，票價依主辦單位規定之優惠票價販售。
4. 本節目之訂購方式說明如下：
  - (1) 傳真訂購日：2019/09/08(日) 上午 11:00 起，提前傳真者，視為無效訂單，恕不另行通知。
  - (2) 付款／取票方式：ibon 付款取票。傳真後 5 個工作天內，如果訂單成立，將以簡訊通知 ibon 付款取票資料。
  - (3) ibon 機台操作說明：請於簡訊通知之繳費時間前，憑取票資訊前往全台統一超商內之 ibon 機台列印繳費單，並在統一超商櫃台直接繳費與領取正式門票，取票時每筆將酌收 30 元手續費，於門市以現金支付。逾時訂單恕不保留，取票方式請參考網站節目內頁取票流程。
5. 填妥本表單後，請傳真至 02-8772-9853，並請來電 02-8772-9835 確認是否傳真成功，切勿重複不斷傳真，以免影響到其他人購票權益。（單一場次，一張身心障礙證明僅接受一筆訂單，傳真成功一次即可受理，重複傳真的部份實為無效訂單，故無須重複傳真。）
6. 拓元售票將於收到傳真 5 個工作天內，以簡訊通知訂單成立者相關付款取票資料，訂單未成立者，將不另行通知。**收到簡訊者，請務必於簡訊通知之截止時間前，完成付款，逾時未完成付款，訂單恕不保留。**
7. 身心障礙優惠票售完時，將立即公告於拓元網站本節目之節目介紹頁，請隨時查閱 <http://tixcraft.com/> 本節目頁。
8. **身心障礙訂購單若發生資料錯誤、缺漏、無法辨識或未傳真身心障礙證明者及陪同者證件影本時，將不予受理。**
9. 票券本身內含代徵娛樂稅，為合法正式憑證，如需核銷，請妥善保管存根聯，恕不開立其它購票證明單。
10. 退票方式、退票手續費及退票截止日，請見本節目介紹頁之退票說明。
11. 相關訂購查詢，可洽詢拓元客服電話 02-8772-9835，週一至週五(不含國定假日) 10:00~12:30 & 13:30~18:00。